

(上接B499版)

三、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更名后证券简称和证券代码保持不变,证券简称仍为“省广股份”,证券代码仍为“002400”。
特此公告。

广东省广告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公告编号:2015-017

证券代码:002400 证券简称:省广股份

广东省广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补选黄晓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常立董事候选人,任期就任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广东省广告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该项提案将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候选人简历:黄晓光先生,197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2010年5月至今,任历任:东阳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与投资部部长,战略发展与资本运营部部长,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黄晓光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候选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特此公告。

广东省广告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公告编号:2015-018

广东省广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深圳市东信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省广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广股份”或“公司”)于2015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深圳市东信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

以上述投资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情况
(一)对外投资概述

1、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11,260万元,以增资方式投资人股深圳市东信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信时代”)。上述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东信时代15%的股权。

2、投资定价原则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5]第30118号》审计报告,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东信时代总资产29191.44万元,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评估报告书》(中广信评报字[2015]第009号),以2014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评估值为76,706.23万元。经友好协商,确定东信时代全部股东权益为人民币75,000万元。

3、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交易标的的基本信息
1、交易标的简介

东信时代专注于移动互联网广告,集移动广告技术研发、移动广告平台运营、移动广告策划制作投放和整合营销服务于一体,为全国各地的本地商业客户提供本地化的基于移动媒体的整合营销服务,是中国领先的本地移动营销服务提供商。公司自主研发的点媒Lomark平台是全国领先的移动广告平台,曾获最佳移动广告平台大奖,率先提出“本地化”移动广告概念和业务,打造了本地广告需求方平台(DSP) (Demand Side Platform)、数据管理平台(DMP) (Data-Management Platform)、本地化服务为特色的移动互联网广告生态系统。点媒Lomark平台对接了百度、淘宝、Google等20个以上交易平台,聚合了数千个APPs,日均广告投放量超7亿,全国流量覆盖率达75%以上。公司的业务辐射全国,至今已为数千家广告主提供了移动营销服务。

2、交易标的简介
公司名称:深圳市东信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杨

成立日期:2006年03月22日

注册资本:2,306,970元

注册号码:44030110450181

经营范围:通讯网络系统软件设计与开发,网络技术咨询;国内贸易;从事广告业务;房地产中介代理。(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信息业务服务。

3、收购前、东信时代的股权情况表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额占比(%)	出资额占比(%)
东信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	100%
高晓光	6,311	3.37%	3.37%
刘杨	30,695	26.09%	26.09%
陈细隆	9,000	7.80%	7.80%
深圳市东信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普通合伙)	30,795	14.23%	14.23%
唐伟	2,100	1.83%	1.83%
赵晓波	0.05%	0.03%	0.03%
赵晓波	1.00%	0.87%	0.87%
上海智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普通合伙)	3,311	2.98%	2.98%
高晓光	7,800	6.87%	6.87%
深圳市东信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普通合伙)	1,200	1.08%	1.08%
陈细隆	2%	1.77%	1.77%
唐伟	1.00%	0.89%	0.89%
上海智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普通合伙)	1.00%	0.89%	0.89%
陈细隆	1.00%	0.89%	0.89%
陈细隆	1.00%	0.89%	0.89%
合计	100%	100%	100%

4、交易标的的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30118号),2014年度东信时代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29,191
营业利润	18,096
净利润	10,495
营业收入	26,623
营业利润	11,775
净利润	4,864
营业收入	3,542

(四)关于增资、收购价款的支付安排:

公司拟使用人民币11,250万元,向东信时代进行增资,取得其15%的股权。

(五)业绩承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29,191
营业利润	18,096
净利润	10,495
营业收入	26,623
营业利润	11,775
净利润	4,864
营业收入	3,542

(六)投资金额来源概况

本次投资总额为11,250万元,全部为公司自筹资金。

二、对外投资的目的

(一)进一步完善省广股份移动营销布局,扩大公司移动营销影响力

东信时代专注于研究移动广告技术,为全国各地的本地商业客户提供“本地化移动营销服务”,是全国最大的“本地化移动营销服务提供商”。通过对东信时代的投资,省广股份仍将进一步加强在移动营销领域的实力,扩大在移动营销领域的影响力,延伸省广股份金融产业链。

(二)实现省广股份业务之间的协同发展效应,提升专业服务能力

省广股份拥有庞大的客户资源以及专业的广告人才队伍;而东信时代在移动营销领域拥有丰富的资源及服务能力以及较强的技术力量。本次投资完成后,双方可以充分利用各自已建立的专业优势和客户资源,实现互补,提升为客户服务的专业能力。

三、存在的风险及解决对策

(一)本次投资的风险

1、业务风险

东信时代所从事的移动营销业务相对较新,一方面各类移动营销公司层出不穷,导致竞争加剧,另一方面移动营销技术平台可能革新换代,且未来市场发展存在一定不确定性,若未能发挥自身已有优势,紧跟发展潮流,满足客户需求,将对业务发展造成影响。

2、管理风险

东信时代为轻资产型公司,人力资源是最重要的发展动力。如果未能有效地留住人才,则业务可能受严重影响。

(二)应对措施

公司充分认识到本次股权收购可能的风险,公司将敦促东信时代加大对移动营销技术的研发,未来将密切关注移动营销的发展趋势,以规避业务波动。

此外,公司还将督促东信时代在投资后对核心员工及管理团队实施激励措施,以更好地吸引优秀人才发展效力。

四、相关审批和批露程序

2015年3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深圳市东信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11,250万元增资股东东信时代。根据《公司章程》,本次交易自董事会审议批准后生效。

五、备查文件

(一)《广东省广告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二)《广东省广告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三)《深圳市东信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四)《广东省广告股份有限公司(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5]第30118号〉〈审计报告〉》;

(五)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5]第30118号〉〈评估报告〉;

《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广东省广告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公告编号:2015-019

证券代码:002400 证券简称:省广股份

广东省广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上海韵翔广告有限公司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一)交易概述

广东省广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广股份”或“公司”)拟以自筹资金人民币22,676.50万元收购上海省广智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省广智义”)所持有的上海韵翔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韵翔”)55%股权。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上海韵翔95%的股权。

(二)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对手省广智义系公司联营公司,公司持有其20%的份额,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本公司《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该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批程序

2015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上海韵翔广告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事前进行了认真的核查、了解,对该关联交易做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项关联交易尚须取得股东大会批准。

(四)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名称:上海省广智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新二路999弄148号1211-15室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及咨询;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上海智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41%;公司出资比例为20%,上海智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出资比例为38%。

财务数据:截至2014年12月31日,净资产为18,061.62万元;2014年营业收入为0元,净利润为16,62万元。

广东省广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广股份”)成立于2014年4月24日,系公司与上海智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联合发起的服务于省广股份并购扩张与产业整合的广告行业并购基金。

2、名称:上海智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新二路999弄148号1211-15室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及咨询;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上海智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41%;公司出资比例为20%,上海智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自然人独资)出资比例为38%。

财务数据:截至2014年12月31日,净资产为18,061.62万元;2014年营业收入为0元,净利润为16,62万元。

广东省广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广股份”)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22,676.50万元收购上海智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55%的股权,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上海智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55%的股权。

3、关联关系

本次交易对手省广智义系公司联营公司,公司持有其20%的份额,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本公司《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该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批程序

2015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上海韵翔广告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事前进行了认真的核查、了解,对该关联交易做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项关联交易尚须取得股东大会批准。

(四)本次关联交易